，避“–”，
“”“产”；
，“”，“
”，“败”；，
避保，“报
备”“”，“、
”。
避《
避》，：，不
本
，不
部财、产、察。
避：（）；（）
；（）；（）
；（）策。
，“策”
不、、
、，
策产。
**案：败案**
，败案，、
、查。案，

、 被

。 ， “ 败”，

安 ， 。 ，

，

安插 部 。 案 被 并

，部 被 。

**案 ： “ ”案**

， 产

。 报， 查

班 ， ，

别 车 拆 部、安 部

财 部。 ，

表表 ，

，并 。

**案 ： 便 拔**

、 ， 布

、 部

白 安

（ 部 ） 部抄表班班 ，

白 。 ， 班 拔

。 ， ，白 安

部　　部抄表班班　，

。　，　办　报
报　　拔。　，
，　被　案　查。　，
。

**案　：　败案**

，
，　拔　部，　，
。　，
、　，
“　”。　、　、　、　，
、　。　，
案　查　查，并　、
、　采　。“　、
、　被查，　案　、
、　败　。”
案　，　，　案　，
，被　案　、　、　。
案　、　、

避

。

避　，不

ع ش ی